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规范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正虹科技”）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控制能力，满足外部监管要求、保障广大利益相关者的利益，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和中国证监会湖南监管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有关工作的通知》（湘证监公司字[2012]2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一）公司概况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虹科技或本公司）系于1997年3月经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湘政办函[1996]343号文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7]44号文批准，由岳阳屈原农垦集团公司独家发起，以其所属的原湖南正虹饲料厂全资改组，采取募集方式设立，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并取得注册号为430000100031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过历次增资及减资后，本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人民币266,634,576.00元，股份总数266,634,576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8,152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266,626,424股。公司股票已于1997年3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000702。

截止2011年12月31日正虹科技在全国各地设有26家全资、控股、参股企业，并形成覆盖大半个中国的产品市场网络，包括华南、华东、华北三大饲料企业片区和非饲料企业直辖区，涉及十多个省市区。

全资、控股、参股企业，分别为：

| 子公司 | 持股比例 (%) | 注册资本 | 经营范围 |
|------------------|----------|---------------|----------------------------|
| 安徽淮北正虹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 55 | 500 万元 | 饲料生产、销售 |
| 山东省昌邑正虹饲料有限公司 | 51 | 520 万元 | 饲料生产、销售 |
| 武汉正虹饲料有限公司 | 100 | 2,000 万元 | 饲料生产、销售 |
| 岳阳市正飞饲料有限公司 | 100 | 10,000 万元 | 饲料生产、销售 |
| 上海正虹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 100 | 5,556 万元 | 饲料、农副产品、国内贸易销售 |
| 上海正虹油脂贸易有限公司 | 100 | 400 万元 | 油脂进口及国内贸易 |
| 北京正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70 | 2,900 万元 | 生物科技开发；制造、销售添加剂预混合饲料 |
| 湖南正虹海原绿色食品有限公司 | 100 | 14,153.328 万元 | 肉类制品、食品添加剂及食品包装材料的制造及产品自销 |
| 宜兴正虹饲料有限公司 | 100 | 4,000 万元 | 饲料生产、销售 |
| 石家庄正虹饲料有限公司 | 100 | 1,800 万元 | 饲料生产、销售 |
| 安徽滁州正虹饲料有限公司 | 55 | 1,000 万元 | 饲料生产、销售 |
| 正虹集团（宿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 100 | 1,500 万元 |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生产、销售，粮食收购 |
| 南通正虹饲料有限公司 | 100 | 500 万元 | 浓缩饲料、配合饲料的生产、销售 |
| 岳阳湘城置业有限公司 | 100 | 4,618 万元 | 饲料、饲料添加剂仓储、中转、销售、房地产综合开发 |
| 焦作正虹饲料有限公司 | 100 | 900 万元 | 饲料生产、销售 |
| 驻马店正虹饲料有限公司 | 100 | 600 万元 | 饲料生产、销售 饲料原料销售 |
| 亳州恒通饲料有限公司 | 100 | 1,000 万元 |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生产、销售，粮油购销、农副产品购销 |
| 贵阳正虹饲料有限公司 | 55 | 100 万元 | 饲料生产、销售 饲料原料销售 |

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 名称 | 地址 | 经营范围 |
|-----------------------|-------------------------|---|
|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营田经营分公司 | 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营田镇 | 凭饲料主管部门许可从事配合饲料和浓缩饲料的生产和销售；饲料原料的销售 |
|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健乳宝分公司 | 湖南省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营田镇屈汨路 | 饲料的研制、生产及销售；饲料原材料销售，农业产业化系列开发 |
|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力得分公司 | 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营田镇 | 动物饮料及复合预混料的研制（引项经营期限以饲料加工企业准产证有效期为准）、销售；畜牧养殖科技推广、培训服务 |
|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 | 南宁市沿海经济走廊开发区私营工业园 113 号 |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生产销售、饲料原材料销售（凡涉及的项目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
|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宁安分公司 | 宁安市兰岗镇依兰村 | 各类饲料的生产，销售，饲料原料销售 |
|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公司 | 玉田县开发区 |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精料补充料、饲料原材料生产销售 |
|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四平分公司 | 吉林省四平市铁东经济开发区 1301 号 | 饲料生产、销售；饲料原料销售 |
|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正虹原种猪场 | 湖南省岳阳市屈原管理区黄金办事处 | 种猪、种家禽的饲养和销售 |

（二）公司组织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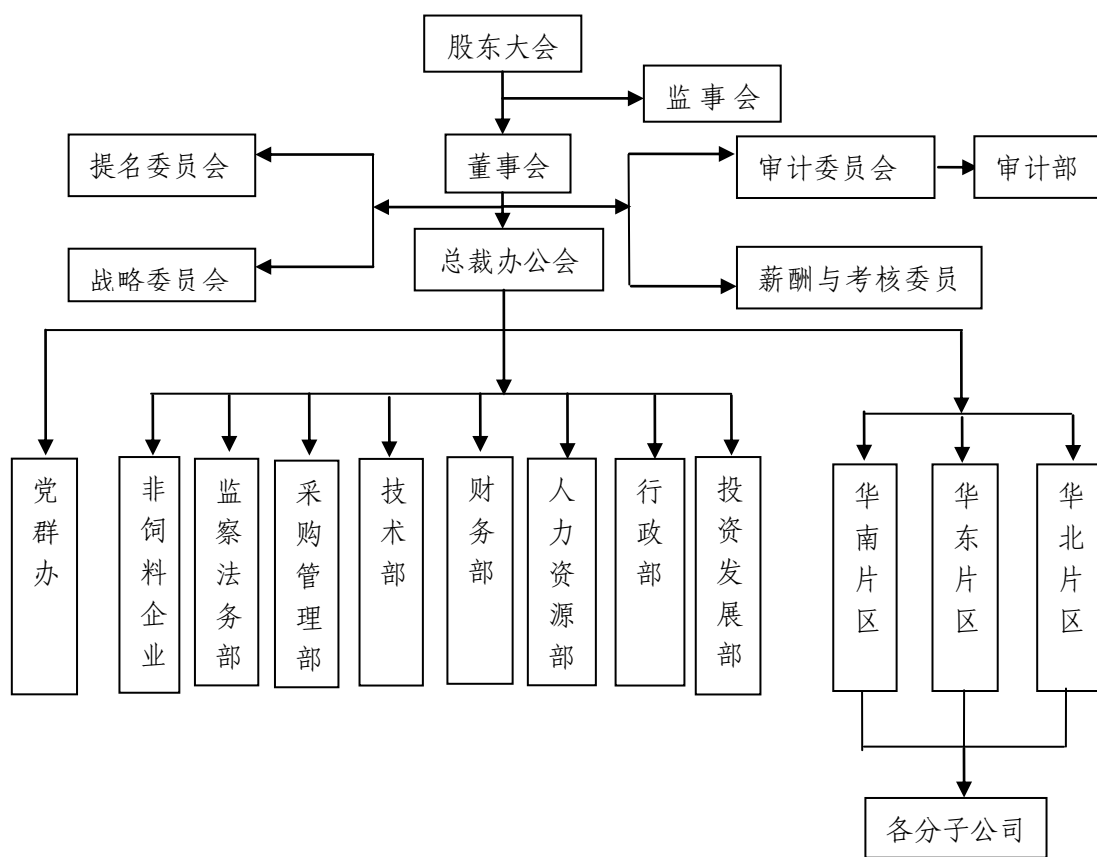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性质与职权、召集、提案与通知、表决、决议等工作程序，以及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职责权限、任职条件、议事规则和工作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确保决策、执行和监督相互分离，形成制衡。

同时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以及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支持。其中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对公司财务收支及经济活动进行监督、评价，提出合理化

建议，直接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工作。

公司根据企业的性质、发展战略、管理要求等因素，按照科学、精简、高效、制衡的原则，设置了三个片区：华南片区、华东片区和华北片区，负责管理所属片区的饲料企业，非饲料企业由总裁办公会直接负责，另外通过合理划分部门管理职责和岗位职责，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组织架构具体如下：



（三）公司内控规范的组织领导

根据《通知》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要求，公司成立内部控制规范领导小组、管理小组和工作小组，集团公司董事长和总裁分别担任相关小组的负责人，公司各职能部门、各子公司协同开展组织内控建设和自我评价。公司将严格内部控制考核机制，确保内部控制规范工作的落实。同时，公司将聘请省内外知名的会计师事务所等咨询机构，协助公司设计内部控制总体架构，帮助公司识别内部控制存在的薄弱环节和主要风险，有针对性的设计控制的重点流程和内容；协助

公司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1.内部控制规范领导小组

组 长：徐仲康 董事长

副组长：陈 栋 总裁 夏壮华 党委书记兼监事长

成 员：易小辉 董秘兼投资发展部部长

吴运桃 财务总监

外聘机构项目总监

主要职责是：

- (1) 对公司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并提出建议；
- (2) 对公司的风险控制情况进行评估并提出建议；
- (3) 研究并提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建议；
- (4) 对公司重大投融资和其他经营管理中的重大事项的风险及其控制进行研究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5) 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内部控制规范管理小组

组长：陈 栋 总裁

成员：吴立安 副总裁兼华南片区总裁

廖益平 副总裁兼技术总监

杨坤明 副总裁

易小辉 董秘兼投资发展部部长

邓近平 总裁助理兼管原种猪场、人力资源总监

周绍末 总裁助理兼华东片区总裁

易德玮 总裁助理兼力得分公司总经理、技术部部长

钟玉贵 华北片区副总裁

杨宇飞 财务部部长

雷新文 采购管理部部长

胡凯建 审计部部长

胡显兵 行政部部长

王玉敏 人力资源部部长助理

外聘咨询机构的项目副总、项目总监

主要职责：

- (1) 审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与实施方案、计划；
- (2) 审核内部控制体系管理的重大方针、政策、规章制度；
- (3) 指导和督促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行工作的组织和实施；
- (4) 审核公司风险评估报告和内控评价报告，确定公司风险承受能力；
- (5) 审批重要内控方案，提供所需的资源；
- (6) 检查内控体系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保证其在公司管理中的积极作用；
- (7) 负责决定与内控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

3.内部控制规范工作小组

成员：以咨询机构项目经理为首的各部门负责人或指定的工作人员等（运营控制组、财务控制组、规范运作组、监督评价组）

公司内控规范工作小组负责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与日常维护与管理工作，具体职责包括：

- (1) 拟订内部控制体系实施方案和年度实施计划，并组织实施；
- (2) 制订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管理制度、工作程序及相关标准和方法，并监督实施；
- (3) 跟踪国内外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及时掌握最新内控理论发展状况和股份公司相关工作要求，定期或不定期向公司领导提供相关研究报告；
- (4) 根据公司风险管理方法和要求，组织开展公司风险评估；

(5) 定期或不定期向公司领导和相关部门报告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行情况;

(6) 协调内外部及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审计测试工作,对内负责审计测试的协调,参与制定测试方案,协调配合年度审计;

(7) 指导、监督所属单位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运行,组织、督促各业务部门、下属单位建立和健全内部控制。

(8) 监督、检查各单位贯彻、执行内控管理程序情况,并对运作控制缺陷与经营效率提出建议和措施;

(9) 跟踪检查内外部审计提出的管理建议和内控检查更正建议的落实情况;

(10) 根据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要求定期组织开展内控培训,提高员工对内控工作的认识并指导员工开展自我监督。

4.各分子公司内控规范工作组织机构

本次内部控制实施范围内的分子公司,要求自上而下成立以总经理为内控规范工作第一责任人,主管副总经理或指定的部门负责人为具体责任人的组织管理体系。

(四) 外部咨询机构的聘请

为保证内控规范工作的专业化、系统化和合理化,公司以邀请招标的方式确定浙江凯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作为外部咨询机构为公司提供专业支持,协助公司梳理、构建及完善内部控制总体架构,帮助公司识别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和主要风险,有针对性的设计控制的重点流程和内容,并协助公司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公司选派内控骨干以交流挂职的形式参与风险识别及评估、编制风险清单及控制矩阵、内控缺陷整改、开展内控评价等工作,为公司培养内部控制建设及评价人才。

(五) 内控实施工作预算

本次内部控制规范建设项目工作总预算约 40-50 万元左右,包括内控咨询、内控审计、人力成本费用、培训费用等。

二、项目目的

（一）满足外部监管要求

通过本项目将公司的内部管理设计及执行现状与《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进行比对、分析，查找并整改内控缺陷，达到外部监管的要求。

（二）构建总部内控管理平台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将使现有权限设置明确化、管理流程清晰化、管理制度实用化。亦可根据战略发展或经营管理需要补充完善投融资、对子公司管理、保密、预算、集中采购等流程，构建总部规范管理平台。

（三）促进各分子公司的管理整合

通过本次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过程，将根据实施范围内的分子公司的管理要求，结合各家子公司的管理优势，建立相对规范统一的管理流程，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加快整个集团管理的优化与整合进程。

内控体系建设范围：根据重要性原则，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将总部与营田分公司、岳阳正飞、原种猪场、上海正虹纳入建设范围。

三、内控体系建设实施思路

本次内控建设思路为：“整体设计，分布实施，试点先行，逐步推广”。即内控体系实施将以总部与纳入建设范围内的公司先行，并于 2012 年度补充完成内控体系手册，其他分子公司于 2013 年完成第一步内控体系建设。

四、内控体系建设工作整体安排

针对公司的业务特点与内控体系框架要求，公司将重点关注财务报告、信息披露、关联交易、全面预算、资金活动、采购业务、销售业务、生产管理、资产管理等。

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考虑到监管部门提出的 2012 年主板上市公司要进行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的需要，公司本次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分

为七个阶段，如下表所述：

| 项目阶段 | 总部 | 其他三家分子公司 |
|------------------------|---------------------------|----------|
| 1. 召开内控规范工作启动会，并进行培训。 | 2011年4月初 | |
| 2. 确定内控范围，梳理风险，编制风险清单。 | 2012年4月 | 2012年5月 |
| 3. 内部控制缺陷诊断 | 2012年4月-5月中旬 | 2012年6月 |
| 4. 制定内控缺陷整改方案及汇编内控手册 | 2012年5月下旬-6月 | 2012年8月 |
| 5. 试运行测试与整改 | 2012年9月-11月 | |
| 6. 检查整改效果，完善内控手册 | 2012年12月 | |
| 7. 披露内控实施进展情况和总结报告 | 2012年6月30和2012年12月31日前共二次 | |

五、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计划

公司及浙江凯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成立联合评价工作组，负责组织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并编制评价报告。

（一）编制内控评价工作计划（2012年9月31日前）

1. 拟订工作方案

公司拟订评价工作方案，明确纳入评价范围的子公司和业务流程，确定评价工作的时间表、人员分工以及费用预算等，报经董事会或其授权机构审批后实施。

2. 确定缺陷标准

公司将按照全面性、重要性及客观性原则确定评价标准，评价标准包括定性标准和定量标准。其中定性标准包括内控体系的健全程度、高管对内控体系的重视程度、员工对内控体系的了解程度、内控体系的运行有效性等；定量标准主要为风险发可能对企业造成的损失程度。经过分析判断之后的缺陷分为一般缺陷、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

（二）组织实施评价工作（2012年年报披露前）

1. 组成内控评价工作组

公司根据经批准的评价方案，组成内控评价工作组，具体实施内控评价工作。评价工作组在坚持回避原则的基础上，吸收企业内部相关机构熟悉情况的业务骨干参加。（2012年11月30日前完成）

2. 编制底稿、实施评价

公司编制内控评价工作底稿，根据确定的样本量，对重要业务领域、流程环节和重要子公司进行测试；综合运用个别访谈、调查问卷、专题讨论、穿行测试、实地查验、抽样和比较分析等方法，充分收集被评价单位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找出流程描述与风险控制矩阵的内容与实际执行情况的差异，分析原因。（2013年2月15日前完成）

3.缺陷汇总、督促整改

评价工作组在调研后编制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汇总表，结合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及其持续改进情况，对内部控制缺陷及其成因、表现形式和影响程度进行综合分析和全面复核，提出认定意见，并以适当的形式向经理层报告。同时，对于发现的内控缺陷，下发整改任务单，并监督各部门进行整改。（2013年2月25日前完成）

4.提出内控评价报告

评价工作组在缺陷汇总表认定通过后，编写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将包括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要素，以及内部控制评价过程、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内部控制有效性结论等相关内容。（2012年年报披露前完成）

（三）披露内控评价报告（2012年年报披露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经风险控制委员会提交审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对外披露并报送相关部门。

六、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计划

（一）根据公司业务开展情况和内部控制规范工作实施情况，将于2012年4月31日前，由内部控制规范工作领导小组提议，并报经董事会批准，聘请内部控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二）2013年1-3月，由聘请的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状况进行审计并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三）在公司2012年年报披露之日，董事会将依照相关要求，同时披露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